

证券代码：300012

证券简称：华测检测

公告编号：2016-006

华测检测认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长完成增持计划的公告

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华测检测认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华测检测”或“公司”）于2015年7月10日披露了《关于董事长计划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2015-060），公司董事长万峰先生承诺在公司复牌后6个月内通过在二级市场或者证券公司、基金管理公司定向资产管理等方式增持公司股票，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1700万元。公司已于2015年7月27日复牌。

2016年1月8日，公司接到公司董事长万峰先生的通知，其于近日完成了本次增持计划，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增持目的

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对公司价值的认可，维护资本市场稳定，保护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权益。

二、本次增持计划实施情况

万峰先生于2016年1月8日通过奥杉天壹基石1号基金在二级市场增持了公司股份828,832股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增持方式	增持日期	增持均价 (元/股)	增持数量 (股)	增持金额(元)	增持比例
万峰	奥杉天壹基石1号基金	2016年1月8日	20.53	828,832	17,018,427.41	0.22%

三、增持前后股份变动情况

本次增持前,万峰先生持有公司股票 49,708,580 股,占公司总股本的 12.97%。万峰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万里鹏先生合计持有 107,514,596 股,占公司总股本 28.06%,为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。

本次增持后,万峰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票 49,708,580 股,通过奥杉天壹基石 1 号基金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828,832 股,合计占公司总股本 13.19%。万峰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万里鹏先生合计持有 108,343,428 股,占公司总股本 28.27%,仍为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。

四、其他相关说明

1、万峰先生承诺本次增持的股份在增持完成后 6 个月内不转让。

2、本次增持行为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业务指引》及《关于上市公司大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增持本公司股票相关事项的通知》（证监发[2015]51 号）等规定。

3、本次股份增持行为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。

4、本次增持后,万峰先生增持华测检测股份的计划实施完毕。

特此公告

华测检测认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六年一月十一日